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6 月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類別及內容簡述	執行數	備註
1. WTO 相關通訊傳播服務業諮商談判 TiSA 會議	(5) 1 月 29 日至 2 月 7 日、4 月 5 日至 4 月 12 日、5 月 28 日至 6 月 5 日赴瑞士日內瓦出席 WTO 相關通訊傳播服務業複邊服務貿易協議(TiSA)諮商談判 3 次會議，就電信附件之談判積極表示我國立場，並與美國、歐盟、日本、韓國與香港就電信附件市場開放清單、電子商務、當地化及爭端解決等服務業權益相關議題參與討論。	296 258 422	
2. 太平洋電信協會(PTC)會議	(4) 1 月 16 日至 1 月 22 日赴美國夏威夷出席太平洋電信協會(PTC)「PTC'16 Reimagining Telecoms」年會暨圓桌論壇會議。	122	
3. The GSMA Mobile World Congress 2016 行動通信會議	(4) 2 月 20 日至 2 月 27 日赴西班牙巴塞隆納出席 The GSMA Mobile World Congress 2016 行動通信會議，議題包括物聯網(IoT)、行動金融、數位環境的消費者及服務之隱私保護、頻譜管理等，並與各國出席代表分享本會匯流五法推動情形。	462	

計畫名稱	類別及內容簡述	執行數	備註
4. 網際網路名稱與號碼指配機構 (ICANN) 1 次會議	(4) 3 月 3 日至 3 月 12 日赴摩洛哥馬拉喀什出席網際網路名稱與號碼指配機構 (ICANN) 之政府諮詢委員會 (GAC) 2016 年 1 次會議，討論 IANA 管理權移交、ICANN 問責制、通用頂級域名 (gTLD) 保護措施、CCT 審核事項、二層域名二字元國碼及國名等議題，並與交通部、外交部出席摩洛哥主辦之高階官員會議 (HLGM)。	114	
5. 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 電信暨資訊工作小組 TEL 53 會議	(4) 6 月 10 日至 6 月 20 日赴秘魯塔克納 (TACNA) 出席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 電信暨資訊工作小組 TEL53 會議，進行我國國情報告、報告我國電信設備相互承認協議 (MRA) 專案小組執行現況、4G 釋照情形及分享我國物聯網發展情形。	0 旅費由外交部全數支應	
合計		1,674	

說明：1. 非營業特種基金派員出國計畫（不含大陸地區）應依預算所列出國計畫項目逐一填列，如有奉核定變更者，須按變更後出國計畫項目填列；因故未執行、需變更計畫或臨時派員出國者，應於備註欄述明是否經相關機關核定。

2. 出國類別依下列類型分列以代號填寫：(1)考察、(2)視察、(3)訪問、(4)開會、(5)談判、(6)進修、(7)研究、(8)實習及(9)業務洽談等 9 類。

3.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出國計畫，應按「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分別填列本表。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6 月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類別及內容簡述	執行數	備註
-	-	0	

- 說明：1. 非營業特種基金派員赴大陸地區計畫應依預算所列赴大陸地區計畫項目逐一填列，如有奉核定變更者，須按變更後赴大陸地區計畫項目填列；因故未執行、需變更計畫或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者，應於備註欄述明是否經相關機關核定。
2. 赴大陸地區類別依下列類型分列以代號填寫：(1)考察、(2)視察、(3)訪問、(4)開會、(5)談判、(6)進修、(7)研究、(8)實習及(9)業務洽談等 9 類。
3.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赴大陸地區計畫，應按「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分別填列本表。